

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杭州市体育场路 178 号浙报传媒文化产业大厦 2603 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，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0 月 30 日